

哈尔滨商业大学文件

哈商大〔2018〕135号

哈尔滨商业大学关于自考本科二学历助学班 学费标准的通知

校直各相关单位：

为加强我校自考助学工作管理，规范自考本科二学历助学收费行为，维护学生合法权益，促进我校自考助学工作的健康发展，根据黑龙江省教育厅、黑龙江省物价局、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明确普通高等学校服务性收费、代收费与双学位、双专业、辅修专业等收费标准的通知》（黑教联〔2010〕65号）要求，学校在对各相关学院自考二学历助学的教学与管理成本进行细致核算的基础上，确定我校自考本科二学历各专业助学班学费标准为2500元/年/生，由学校财务处统一收缴。

各学院举办自考本科二学历助学班应遵循“自愿有偿”原

则，不得强制学生参加学习，助学班学费为非强制性收费，学生自愿缴费参加学习。

此学费标准自通知发布之日起执行，由继续教育学院负责解释。



哈尔滨商业大学办公室

2018年12月5日印发
